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25-021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久远国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远国基公司”)因经营需要,于近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登记变更除法定代表人变更外,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四川久远国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4350584325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三色路163号银海芯座1栋1单元24层2401号
法定代表人:张浩然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7月22日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研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信息系统集成;销售办公机械、机电设备(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光电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智能弱电工程设计、施工;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以上工程类经营项目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计算机系统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变更后的久远国基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60 证券简称:中航沈飞 公告编号:2025-036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航沈飞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通过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向吉林航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航公司”)提供不高于人民币70,000万元的委托贷款,前述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日、4月29日披露的《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5-010)、《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5-033)。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吉航公司、中航财务公司正式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委托人: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人:吉林航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用途:流动资金周转
担保方式:信用方式
委托贷款金额:人民币70,000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签字或盖章之日起1年
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为1.5%
委托贷款手续费:由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委托贷款金额和委托贷款期限向中航财务公司支付手续费,手续费费率为万分之四
合同生效条件:自三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9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豪美转债”恢复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53;债券简称:豪美转债
2、转股起止时间:2022年7月28日至2028年1月23日
3、暂停转股时间: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23日
4、恢复转股时间:2025年5月26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82号)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2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2,400万元,期限6年,债券简称“豪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53”。“豪美转债”自2022年7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正处于转股期。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可转债暂停转股后及时办理权益分派事宜,并及时申请可转债于除权除息日恢复转股。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豪美转债”自2025年5月16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3日)止暂停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豪美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6日,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根据相关规定,“豪美转债”将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5月26日)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债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3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5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5年5月27日(周二)15:00-16:30。届时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閤华东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鑫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5-065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纪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6,72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3%。本次质押后,李纪玺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94,35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3.53%,占公司总股本的16.56%。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李纪玺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纪玺	是	13,950,000	否	否	2025/5/20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潘旭虹	6.44%	2.45%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13,950,000	/	/	/	/	/	6.44%	2.45%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李纪玺	216,727,000	38.03%	94,350,000	43.53%	16.56%	0	0	0	0
孙海玲	25,875,000	4.54%	0	0.00%	0.00%	0	0	0	0
碧水云天	4,330,064	0.76%	0	0.00%	0.00%	0	0	0	0
李书坤	2,900,000	0.51%	0	0.00%	0.00%	0	0	0	0
李纪钊	2,000,000	0.35%	0	0.00%	0.00%	0	0	0	0
李继德	2,000,000	0.35%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253,832,064	44.54%	94,350,000		16.56%	0	0	0	0

注:上海碧水云天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碧水云天”)系李纪玺先生与孙海玲女士共同控制的企业。

李纪玺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明细表: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纪玺	44,160,000	20.38%	7.75%	2025/1/21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李纪玺	36,240,000	16.72%	6.36%	2025/1/22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李纪玺	13,950,000	6.44%	2.45%	2025/5/20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潘旭虹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94,350,000	43.53%	16.56%	–	–	–	–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5-057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截至2025年5月21日,湖南省佰骏高科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骏医疗”)已将《经修订和重述的和解和框架协议》中约定应于2025年3月21日向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偿还的借款全部偿还完毕,后续佰骏医疗将继续按《经修订和重述的和解和框架协议》约定的还款计划向公司还款,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投资。

一、佰骏医疗归还公司欠款进展

佰骏医疗自2024年10月根据《经修订和重述的和解和框架协议》的约定向公司还款,2024年10月向公司偿还借款1,600万元,11月、12月分别向公司偿还借款1,700万元,2025年1月、2月分别向公司偿还借款1,500万元,2025年3月向公司偿还借款300万元,合计偿还公司借款8,300万元。

佰骏医疗应于2025年3月21日前向公司偿还600万元借款、于3月31日前偿还500万元借款,合计应偿还1,100万元;2025年3月公司收到佰骏医疗还款300万元,前述借款应还未还800万元。截止前次公告日,佰骏医疗欠款本金为7,929.75万元。(详见公司2025-029号公告)

二、最新进展

2025年4月30日、5月20日,公司分别收到佰骏医疗还款400万元,合计收到还款800万元。

截至2025年5月21日,佰骏医疗已将《经修订和重述的和解和框架协议》中约定应于2025年3月21日向公司偿还的借款全部偿还完毕,剩余未归还本金7,191.15万元。后续佰骏医疗将继续按《经修订和重述的和解和框架协议》约定的还款计划向公司还款。

三、风险提示

在后续交易实施过程中,如佰骏医疗按照相关协议规定时间节点向公司还款,公司将不再在相应时间节点进行进展公告;如发生导致佰骏医疗无法按照相关协议还款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度,并视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采取相应措施,以保障公司权益不受损害。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 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5-04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赛轮销售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公司本次为赛轮销售提供3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赛轮销售提供52.6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情形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72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205.72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42%、105.45%;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19.0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1.00%。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76亿元(若未特别标注币种,则为人民币)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上述事项亦经公司2024年12月31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2025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8)、《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1)。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销售”)与相关商业银行开展了授信业务。2025年5月20日,公司与该商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相关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为赛轮销售提供3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 公司已实际为赛轮销售提供52.6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756911074M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淮河东路北富源工业园6号路
法定代表人:刘燕华
注册资本:105,000万元
经营范围:轮胎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赛轮销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单体报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1,149.91	1,427,518.96
净利润	-7,591.28	-2,466.41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1,079,000.54	949,153.38
负债总计	967,753.00	830,378.02
净资产	111,247.54	118,775.36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商业银行
2、债务人:赛轮销售
3、保证人:赛轮集团
4、担保金额:不超过3亿元
5、保证范围: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之和。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合同生效日起至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8、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赛轮销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当前赛轮销售经营状况稳定,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72亿元(为年度担保预计时,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205.72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42%、105.45%;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预计年度担保总额为176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29.42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0.21%、66.34%,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19.01亿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1.00%。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董事王文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97,5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王文通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4,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6625%,本减持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窗口期不减持)。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王文通可以根据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文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697,518股
持股比例	2.6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97,51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王文通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24,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625%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24,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因个人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5-033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进行质押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君兴农业”)通知,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君兴农业	是	7,800,000	1.93%	0.63%	否	否	2025.5.20	2028.5.16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	担保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君兴农业	403,250,137	32.69%	222,530,000	230,330,000	57.12%	18.67%	230,330,000	100%	0	0.0%
招远市金岭金矿	926,609	0.08%	--	--	--	--	--	--	--	--
杨君敏	151,160,633	12.25%	70,000,000	70,000,000	46.31%	5.67%	70,000,000	100%	0	0.0%
合计	555,337,379	45.01%	292,530,000	300,330,000	54.08%	24.34%	300,330,000	100%	0	0.0%

注: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君兴农业累计质押股份230,33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57.1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67%, 其一致行动人招远市金岭金矿持有股份926,609股, 杨君敏持有股份151,160,633股,累计质押股份70,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6.3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67%。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788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42%,占公司总股本的4.69%,对应融资余额为13,600万元;未来一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6,838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30.32%,占公司总股本的13.65%,对应融资余额为23,600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其与被担保方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不存在平仓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5-034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公告披露后发现,上述公告内容存在错误,公司现予更正(更正的内容以加粗表示),详情如下:

一、更正情况

更正前: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7、审议未通过《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021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01%;反对8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68%;弃权243,6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更正后: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021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01%;反对8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68%;弃权243,6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附件: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表决。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05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33名, 代表公司565,095,268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050%。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55,798,6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05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296,5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36%。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63761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40%;反对1,07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00%;弃权260,1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0%。

2、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3641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27%;反对1,18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9%;弃权273,6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4%。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3728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81%;反对1,09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35%;弃权273,3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4%。

4、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3727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80%;反对1,07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98%;弃权295,0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2%。

5、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36490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1%;反对1,20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24%;弃权245,7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5%。

6、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3756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31%;反对1,09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30%;弃权248,0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9%。

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021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01%;反对8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68%;弃权243,6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3739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00%;反对1,05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72%;弃权298,1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940,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4146%;反对1,05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84%;弃权298,1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071%。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9633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35%;反对5,209,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18%;弃权252,4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3,83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527%;反对5,209,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0318%;弃权252,4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55%。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3636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9%;反对1,20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9%;弃权249,9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838,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3120%;反对1,20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994%;弃权249,9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86%。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3651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5%;反对1,00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77%;弃权439,9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852,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669%;反对1,00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007%;弃权439,9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324%。

12、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58134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683%;反对6,525,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47%;弃权435,3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33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285%;反对6,525,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886%;弃权435,3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29%。

13、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58370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099%;反对6,473,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55%;弃权252,0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7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6607%;反对6,473,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282%;弃权252,0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2%。

14、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58351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067%;反对6,498,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00%;弃权245,1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5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4627%;反对6,498,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003%;弃权245,1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370%。

15、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5583587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079%;反对6,471,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53%;弃权264,5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56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5380%;反对6,471,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163%;弃权264,54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456%。

1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及董事长杨君敏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263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018%;反对1,14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